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 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专业能力及与公司过往的 业务合作情况,考虑其在2016年度审计工作中,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 计准则》,勤勉尽责,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,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 立审计意见,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,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 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公司拟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 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聘期1年。具体费用授 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签订的相关合同 予以确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: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 通合伙)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,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,能够恪守职责, 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。我们认为 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 制审计机构,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因此,我们同意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其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